

黑龙江省科学院
智能制造研究所
2022 年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黑龙江省科学院智能制造研究所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单位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黑龙江省科学院智能制造研究所 2022 年预算 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黑龙江省科学院智能制造研究所 2022 年预算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黑龙江省科学院智能制造研究所概况

一、单位职责

黑龙江省科学院智能制造研究所隶属于黑龙江省科学院，主要职责是承担自动控制、智能制造领域基础性、基础应用性系统性和前瞻性研究工作，并为社会提供相关技术服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有内设机构 9 个，分别为控制科学与技术实验室、计算机决策支持系统实验室、机械仿真与智能装备实验室、区域服务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科技办公室、党政办公室、条件财务办公室、人事科。

三、单位人员构成

黑龙江省科学院智能制造研究所编制总数为 77 个，其中：行政编制 0 个，事业编制 77 个（其中：工勤编制 7 个）。实有人员 116 人，其中：在职人员 42 人，离退休人员 74 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减少 6 人，其中：在职人数减少 3 人，离退休人数增减少 3 人。

第二部分 黑龙江省科学院智能制造研究所 2022 年预算公开报表

一、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科学院智能制造研究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22.68	一、科学技术支出	1221.9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6.5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52.81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71.83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事业收入	400.47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九、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623.15	本年支出合计	1623.15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623.15	支 出 总 计	1623.15

二、收入总表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科学院智能制造研究所													单位：万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318	省科学院	1623.15	1623.15	1222.68				400.47										
318002	黑龙江省科学院智能制造研究所	1623.15	1623.15	1222.68				400.47										
合 计		1623.15	1623.15	1222.68				400.47										

三、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科学院智能制造研究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221.95	706.95	515.00			
20603	应用研究	315.00		315.00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315.00		315.00			
20604	技术与研究与开发	906.95	706.95	200.00			
2060401	机构运行	706.95	706.95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与开发支出	200.00		2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6.56	276.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6.56	276.5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3.32	153.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16	82.1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08	41.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81	52.8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81	52.8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2.81	52.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83	71.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83	71.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83	71.83				
合 计		1623.15	1108.15	515.00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科学院智能制造研究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222.68	一、本年支出	1222.68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22.68	(一) 科学技术支出	858.25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78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卫生健康支出	45.59	
		(四) 住房保障支出	61.06	
二、上年结转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1222.68	支 出 总 计	1222.68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科学院智能制造研究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6	科学技术支出	858.25	543.25	531.42	11.83	315.00
20603	应用研究	315.00				315.00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315.00				315.00
20604	技术与开发	543.25	543.25	531.42	11.83	
2060401	机构运行	543.25	543.25	531.42	11.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78	257.78	249.16	8.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7.78	257.78	249.16	8.6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3.02	153.02	144.40	8.6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84	69.84	69.8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92	34.92	34.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59	45.59	45.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59	45.59	45.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59	45.59	45.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06	61.06	61.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06	61.06	61.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06	61.06	61.06		
合 计		1222.68	907.68	887.23	20.45	315.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科学院智能制造研究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37.74	737.74	
30101	基本工资	277.60	277.60	
3010101	基本工资	271.65	271.65	
3010102	津贴工资	5.95	5.95	
30102	津贴补贴	211.84	211.84	
3010201	津补贴	193.60	193.6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18.24	18.24	
30103	奖金	40.54	40.54	
3010301	奖金	40.54	40.5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9.84	69.8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92	34.9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93	40.93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40.71	40.71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22	0.2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1	1.01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1.01	1.01	
30113	住房公积金	61.06	61.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5		20.45
30208	取暖费	6.15		6.15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6.15		6.15
30229	福利费	11.36		11.36
3022902	体检费（在职）	5.68		5.68
3022903	体检费（离退休）	5.68		5.6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4		2.94
3029902	离休人员公用经费	0.10		0.10
3029903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2.84		2.8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9.49	149.49	
30301	离休费	13.08	13.08	
3030101	离休工资	12.78	12.78	
3030102	采暖补贴（离休）	0.30	0.30	
30302	退休费	131.32	131.32	
3030201	退休工资	113.28	113.28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18.04	18.04	
30307	医疗费补助	4.66	4.66	
3030701	离休人员医疗费	4.40	4.4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26	0.26	
30309	奖励金	0.43	0.43	
	合 计	907.68	887.23	20.45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科学院智能制造研究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本单位 2022 年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科学院智能制造研究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 2022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

表无数据。

九、项目支出表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黑龙江省科学院智能制造研究所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专项业务费项目	科研成果转化费用	黑龙江省科学院智能制造研究所	200.00							200.00	
	省属科研院所科研仪器设备材料购置	黑龙江省科学院智能制造研究所	30.00	30.00							
	科研项目资金	黑龙江省科学院智能制造研究所	285.00	285.00							
合 计			515.00	315.00						200.00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 黑龙江省科学院智能制造研究所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577.7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时效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 人员奖励	10	年终一次性 奖金和工作 人员奖励	49.4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时效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社会保障缴费	10	社会保障缴费	172.5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时效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职工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公积金	71.8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时效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离休人员经费	10	离休费	13.0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时效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退休人员经费	10	退休费	131.3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时效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离退休人员 医疗费	10	离退休医疗 费	4.6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时效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独生子女父 母奖励	10	独生子女父 母奖励	0.4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时效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 黑龙江省科学院智能制造研究所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黑龙江省科学院智能制造研究所	定额公用经费	10	定额公用经费	55.2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x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福利经费	10	福利费	13.4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x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工会支出	10	工会经费	10.7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x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其他交通补贴	10	其他交通补贴	7.6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x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研项目资金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285.00	坚持“顶层设计、超前谋划、分类实施、重点突破”的原则,围绕国家及我省重大战略需求方向,面向智能制造相关领域积极谋划开展基础性、系统性和前瞻性研究,提升科技创新能力提高科技创新质量,为龙江技术及经济发展贡献科学力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软件开发数量	大于等于	1	个(套)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利申请数	大于等于	24	个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全年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98	%	20.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15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45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0	%	3.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国内外核心期刊发表论文平均被引用数	大于等于	5	次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承担单位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	%	10.00						
科研成果转化费用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200.00	坚持“顶层设计、超前谋划、分类实施、重点突破”的原则,围绕国家及我省重大战略需求方向,面向智能制造相关领域积极谋划开展基础性、系统性和前瞻性研究,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大于等于	100	%	3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累计支出完成率	大于等于	95	%	10.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3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0	%	3.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 黑龙江省科学院智能制造研究所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黑龙江省科学院智能制造研究所	省属科研院所科研仪器设备材料购置费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30.00	为提高科研院所整体研发能力,采购科研仪器设备及材料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支持培养创新团队数量	大于等于	1	个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承担单位满意度	大于等于	85	%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设备数量	大于等于	2	台(套)	10.00	
								政府采购率	大于等于	100	%	10.00	
								设备质量合格率	大于等于	100	%	10.00	
								安装工程验收合格率	大于等于	100	%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设备故障率	小于等于	95	%	5.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30	%	2.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大于等于	90	%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大于等于	5	年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	大于等于	85	%	10.00							

房保障支出 71.83 万元等，比上年预算增加 498.12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导致基本支出增加。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2 年，黑龙江省科学院智能制造研究所收入预算 1623.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22.68 万元，占 75.33%；事业收入 400.47 万元，占 24.67%。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2 年，黑龙江省科学院智能制造研究所支出预算 1623.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08.15 万元，占 68.27%；项目支出 515 万元，占 31.73%。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2 年，黑龙江省科学院智能制造研究所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1222.6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22.68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222.6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22.6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7.6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导致基本支出增加。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黑龙江省科学院智能制造研究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22.6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07.68 万元，项目支出 315 万元。

1、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31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7.87 万元，减少 8.13%，主要原因是科研项目立项数量和拨款

金额减少。

2、2060401 机构运行 543.2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28.98 万元，增长 72.8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3、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3.0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55 万元，减少 0.4%，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调增和退休人员调减之间的差额。

4、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8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0.52 万元，增长 77.6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5、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9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26 万元，增长 77.6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6、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5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0.42 万元，减少 30.93%，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不需缴纳医疗保险。

7、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0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6.53 万元，增加 76.8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黑龙江省科学院智能制造研究所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907.6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87.23 万元，公用经费 20.45 万元。

1、30101 基本工资 277.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6.18 万元，增加 71.9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2、30102 津补贴 211.8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7.62 万元，增加 70.5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3、30103 奖金 40.5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6.45 万元，增加 68.29%，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4、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9.8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0.52 万元，增加 77.6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5、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9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26 万元，增加 77.6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6、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 40.9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7.77 元，增加 76.7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7、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43 万元，增加 74.1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8、30113 住房公积金 61.0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6.53 万元，增加 76.8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9、30208 取暖费 6.15 万元，上年度无此项拨款，全部为新增，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此项拨款。

10、30229 福利费 11.3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4 万元，增加 19.3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11、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14 万元，减少 4.55%，主要是离休人员经费拨款减少。

12、30301 离休费 13.0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69 万元，增加 5.57%，主要原因是离休人员工资增加。

13、30302 退休费 131.3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86 万元，减少 0.65%，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调增和退休人员调减之间的差额。

14、30307 医疗费补助 4.6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8.19 万元，减少 89.12%，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不再继续缴纳医疗保险。

15、30309 奖励金 0.43 万元，上年度无此项拨款，主要原因是此项拨款为本年度新增。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黑龙江省科学院智能制造研究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为 0 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2 年预算支出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

（二）公务接待费。2022 年预算支出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22 年预算支出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财政一般公共预算中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黑龙江省科学院智能制造研究所采购预算总额238.92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219.48万元、工程类预算19.44万元。

十一、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1年末，黑龙江省科学院智能制造研究所共有房屋6016.8平方米，车辆2台，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8台。

十二、关于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2年，黑龙江省科学院智能制造研究所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13个，涉及预算金额315万元。

其中：重点项目绩效目标13个，涉及预算金额315万元。

2022年，本单位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省属科研院所科研仪器设备材料购置费	30	为提高科研院所整体研发能力，采购科研仪器设备及材料
科研项目资金	285	坚持“顶层设计、超前谋划、分类实施、重点突破”的原则，围绕国家及我省重大战略需求方向，面向智能制造相关领域积极谋划开展基础性、系统性和前瞻性研

		究，提升科技创新能力提高科技创新质量，为龙江技术及经济发展贡献科学力量
--	--	-------------------------------------

十三、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

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

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七、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含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十八、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反映按规定发放的津贴、补贴，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地区附加津贴、岗位津贴，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提租补贴、购房

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

十九、工资福利支出（类）奖金（款）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奖金，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年中一次性奖金等。

二十、工资福利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款）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二十一、工资福利支出（类）职业年金缴费（款）：反映单位为职工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职业年金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二十二、工资福利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二十三、工资福利支出（类）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在职）：反映按规定可享受公务员医疗补助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二十四、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退役养老、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二十五、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反映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六、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款）：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工资福利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职工探亲旅费，困难职工生活补助，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不包括劳务派遣人员）劳务报酬及社保缴费，

公务员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二十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反映单位购买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二十八、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印刷费（款）：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二十九、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手续费（款）：反映单位的各类手续费支出。

三十、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水费（款）：反映单位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三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电费（款）：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三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邮电费（款）：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三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取暖费（款）：反映单位取暖用燃料费、热力费、炉具购置费、锅炉临时工的工资、节煤奖以及有单位支付的未实行职工住房采暖补贴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取暖费。

三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物业管理费（款）：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以及未实行职工住宅物业服务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差旅费（款）：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国（境）内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和市内交通费。

三十六、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因公出国（境）费用（款）：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三十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维修（护）费（款）：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三十八、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租赁费（款）：反映租赁办公用房、宿舍、专用通讯网以及其他设备等等

三十九、商品和服务支出（类）会议费（款）：反映单位在会议期间按规定开支的住宿费、伙食费、会议场地租金、交通费、文件印刷费、医药费等。

四十、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培训费（款）：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在培训期间发生的师资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场地费、培训资料费、交通费等各类培训费用。

四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接待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劳务费（款）：反映支付给外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四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委托业务费（款）：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四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工会经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或安排的工会经费。

四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福利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费。

四十六、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四十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交通费用（款）：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四十八、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款）：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费以及离休人员特需费、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等。

四十九、资本性支出（类）办公设备购置（款）：反映用于购置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的办公家具和办公设备的支出。如通信设备、发电设备、交通监控设备、卫星转发器、气象设备、进出口监管设备等，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资金。

五十、资本性支出（类）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款）：

反映用于信息网络和软件方面的支出。如服务器购置、软件购置、开发、应用支出等，如果购置的相关硬件、软件等不符合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不在此科目反映。

五十一、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离休费（款）：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休人员的离休费、护理费以及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补贴。

五十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退休费（款）：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退休人员的退休费以及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补贴。

五十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生活补助（款）：反映按规定开支的扶优对象定期定量的生活补助费，退役军人生活补助费，退役军人及其他扶优对象慰问金、机关事业单位职工遗属生活补助，长期赡养人员补助费，由于国家实行退耕还林禁牧舍饲政策补偿给农牧民的现金、粮食支出，对农村党员、复员军人以及村干部的补助支出，罪犯、戒毒人员的伙食费、被服费、医疗卫生费等。

五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医疗费补助（款）：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休人员的医疗费，学生医疗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按国家规定资助居民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的支出，对城乡贫困家庭的医疗救助支出。

五十五、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奖励金（款）：反映对个体私营经济的奖励、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奖励、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等。

五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款）：反映未包括在上述科目的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如婴幼儿补贴、退职人员及随行家属路费、符合条件的退役回乡义务兵一次性建房补助、符合安置条件的城镇退役士兵自谋职业的一次性经济补助费、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等。

五十七、“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中的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十九、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